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2021-034

##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1、股票期权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1年5月31日
- 2、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数量：466.37万份
- 3、本次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人数：34人
- 4、期权简称：山东高速期权
- 5、期权代码（三个行权期）：0000000698、0000000699、0000000700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5月31日完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0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7）。

3、2020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20年5月27日至2020年6月6日，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

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办公楼一楼大厅进行了公示。2020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0-030）、《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20-031）。

5、2020年6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6、2020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0年8月10日，公司完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20年8月12日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8、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21年3月30日至2021年4月8日，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的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司办公楼一楼大厅进行了公示。2021年4月12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临2021-024）。

## **二、股票期权预留股份授予的具体情况**

1、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日：2021年3月30日。

2、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3、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34人。

4、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66.37 万份，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员类别	授予期权额度 (万份)	获授权益占授予总量 比例	标的股票占总股本的 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14 人）	282.37	60.55%	0.0587%
其他骨干人员（20 人）	184.00	39.45%	0.0382%
合计（34 人）	466.37	100%	0.0969%

5、预留授予激励对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6.64 元/份。

6、行权安排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获 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 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 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 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7、行权条件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行权期的 3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绩效考核并行权，以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各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 2018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5%，2021 年税前每股分红不低于 0.155 元，且上述指标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第二个行权期	以 2018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2022 年税前每股分红不低于 0.16 元，且上述指标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第三个行权期	以 2018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5%，2023 年税前每股分红不低于 0.165 元，且上述指标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注：上述指标为剔除京台齐河至德州路段、京台济南至泰安路段及黄河二桥路段产生的影响。根据上述口径计算得出公司 2018 年营业收入为 44.67 亿元，税前每股分红为 0.13 元。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期权的行权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定行权。反之，若行权条件未

达成，则公司按照本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注销。

在年度考核过程中同行业（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标准，山东高速属于“道路运输业”）企业样本若出现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偏离幅度过大的样本极值，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在年终考核时剔除样本。

## （2）个人层面考核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分年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A）、良好（B）、一般（C）、差（D）四个档次。其中 A/B/C 为考核合格档，D 为考核不合格档，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

考核评价表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标准等级	优秀（A）	良好（B）	一般（C）	差（D）
标准系数	1.0	1.0	0.8	0

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 = 标准系数 × 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 三、股票期权预留股份授予登记的完成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 1、股票期权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1年5月31日
- 2、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数量：466.37万份
- 3、本次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人数：34人
- 4、期权简称：山东高速期权
- 5、期权代码（三个行权期）：0000000698、0000000699、0000000700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人员名单及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内容一致。

## 四、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的股票期权授予将对公司今后几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于对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则 2021 年-2025 年期权成本摊销情况的预测算结果见下表：

经测算，预计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万份）	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1年（万元）	2022年（万元）	2023年（万元）	2024年（万元）	2025年（万元）
466.37	605.20	170.21	226.95	136.17	60.52	11.35

受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际期权行权数量的变动，股票期权的实际成本可能会与此处的数据有所差异（由于激励对象存在业绩考核不达标或在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内离职等情况，获授股票期权可能有部分最终不能行权，股票期权的实际总成本可能会小于本次估算的成本）。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 日